

企業議合情形

(一) 本行依據投資目的、成本與效益，決定履行盡職治理行動方式，包含關注被投資事業營運狀況，並透過出席股東會、行使投票權、適當與被投資事業之經營階層對話與互動等，並關注被投資公司對 ESG 議題之行動，共同促進永續發展。

(二) 議合活動統計

- 1.派有股權代表之被投資公司召開董事會 64 次，本行股權代表董事或監察人出席計 64 次，出席比率計 100%。
- 2.被投資公司股東會家數計 41 家，參與投票家數計 41 家，其中採電子投票者計 37 家次，派員出席者計 4 家次。
- 3.本行透過電話會議、訪查與參加公司法說會計 99 次與被投資公司互動，其中 38 次會議或訪查中有對 ESG 議題展開研討。

企業議合統計

